

简说楚文化⑧

# 和而不同的典章制度(三)

## 第三节 军事制度

从“春秋五霸”到“战国七雄”，楚人争霸与称雄的事迹见于史籍。通过战争，楚国不仅开拓了疆土，而且逐步统一了南方，这都得益于楚人强大的军事制度的支撑。

### 一、军事地理与文化

楚国八百年的历史中，楚人重视军事制度建设，并展示了强大的军事能力。学者们从浩瀚的史籍中，梳理并归纳了楚人的主要军事战争脉络。首先，从春秋初期到中期，楚人经营汉水以西，并向东征随、唐、应、厉、武等国，威服汉东。接着，楚人向北灭息、黄、蓼、绞等国，并打开了进军中原的门户，征服了位于今河南的陈、蔡两国；同时又向湖南沅水、湘水一带以及今安徽淮水、河南汝水等流域扩张。

春秋早中期，楚人与北方诸侯争霸分为两个阶段：一是与齐国争霸，二是与晋国争霸。春秋晚期至战国时期，楚人主要与吴国争夺江淮地区。春秋时期，楚人在东方的统治区域称为“东国”，到了战国时期面积更大。随着西方秦国的不断强大，特别是商鞅变法之后的快速扩张，楚人不得不与秦人从结盟转向对抗。

春秋时期，楚人不断吸收北方华夏诸国的军事文化精髓，形成了楚人的军礼。军礼是礼仪制度与军事制度相结合的文化产物。一般而言，楚人的军礼分别在战争的前、中、后举行。出战之前，楚人多祭祀上天以获得福佑，并进行占卜，以求得关于战争的一些预言。交战之时，有“乞师”“致师”“犒师”等。春秋时期，楚人作战往往不求多杀，楚庄王就提出了“止戈为武”的军事思想。在战争之后，有“饮至”“策勋”“数军实”等军事仪节。国君或大臣外出归国后，通过一系列的军事礼仪，彰显国家对军事的重视，同时，还要对有功之臣进行表彰，以激励更多的人投入军事活动，为国家争得荣誉。

### 二、军事编制

春秋时期部队的编组体现了不同的军事思想和制度。一般来说，此时期的战斗部队仍然是步兵和车兵共同编组，以“乘”为基本单位。春秋初期，各诸侯国的一“乘”一般为五十至七十五人，而楚国的一“乘”则有一百多人。楚国一“乘”之内，配备有攻车一辆，甲士三人，战车步兵一百人，守车一辆，后勤徒兵二十五人。徒兵按卒、两、伍三级进行编组，每伍为五人，五“伍”为一“两”，四“两”为一“卒”，并设卒长。一百“乘”则为“一师”，“师”是战车部队编组的最高建制单位，若干个“师”可组成一个“军”。

楚灵王时期，楚国拥有陈、蔡和东不羹、西不羹四个大县，相当于四千乘的兵力，另外还有申、息等县以及地方贵族的军队，可说是规模空前。至战国时期，各诸侯国的兵力甚至有达百万之多的，楚国即其中重要的一员。

楚国的军事机构设置合理，国家武装层级十分明确。一是楚王的军队，称为“王师”，国君可以充分调动这些军事力量以维护王权。王师由中军、左军和右军组成，称为“三军”，一般由王公贵族亲自率领。在楚国军事力量中，还有一部分类似后世“地方武装”，主要是在“县”这一层级里，这些“县师”大多由地方官员以及楚王委派到地方的一般

贵族统率，是王师的重要辅佐力量，也为王师提供了军事储备。此外，楚国还在边境“城邑”中，设置守卫的邑兵。当然，楚国的一些贵族中，也有豢养“私卒”的风气，这些私人武装平时是贵族家族的守护者，在国家需要对外作战时，也成为王师的重要补充力量。

### 三、兵种

楚人最早的兵种是“徒兵”，主要指的是步兵，也称为“师徒”或“徒师”。春秋时期，楚人为徒兵行军布阵制定了军法令，规定部队行军，右军乘车备战，左军征集草蓐以备住宿休息，而前军则举茅，故有“名列前茅”之说。后军为后卫，作战时可作为奇兵进攻，行军时用以防御部队后方被敌军偷袭。《周礼·大司马》中所说的“险野人为主”，就是在险要地形中进行战斗，徒兵是最优主力选择。

其实，春秋时期，在作战之前，军事指挥官往往会根据地形来决定不同兵种的使用，以提高胜率。至战国时期，各国的军队都称为“带甲”，士卒皆身着甲，又有弓弩手和徒卒。楚地秦简中有“轻车”“引强”“中卒”等不同名称。此外还有骑兵。西周时期，随着养马经验越来越丰富，马不仅越来越多，而且也有了等类之分，《周礼·夏官·马质》就把马分为戎马、田马和驽马。据《战国策》记载，楚国带甲百万，车千乘，骑万匹，是名副其实的军事大国，因此骑兵有时也占到了部队的很大比重。

楚国境内，河流密布，有长江、汉水、沮水和漳水贯穿其间。鉴于水系密布，楚人发展了强大的“舟师”。包山楚简记载，楚人在制作舟船方面独树一帜，甚至委派专门的官员“司舟”进行管理。长江是楚国都城核心区重要水系，沟通东西，上可通巴蜀，下达吴越；汉水、淮水分别为楚人早期和晚期的汇集之地。春秋时期，楚、吴、越等国之间水域相通，常常以舟师作战于水上。舟师依赖于舟船的制作。先秦时期，各国战船名称见于文献的就有“三翼”“戈船”“楼船”“楼船”等。这些船可以编为相互连接的“跨”，无论是战船还是商船，都可以首尾相连，互为照应。

### 四、军事器械及兵车

战国时期，鲁班曾应楚国邀请到楚国造船，并发明“钩拒”。钩拒是一种竹篙，长柄形制，带有金属制作的钩子。《墨子·鲁问》记载：“公输子自鲁南游楚焉，始为舟战之具，作为钩强之备，退者钩之，进者强之，量其钩强之长短而制兵。”这段话的意思是说，当战船与敌船接近之时，士兵则用钩拒把敌船推开；当战船想靠近敌船之时，就用钩拒把敌船钩拉至近处。伍子胥是楚国人，他在其兵法中记载了楚国形制不同的战船：大翼之船是重车；小翼者是轻车；楼船则是骠舟。不同战船的功用也各不相同。吴人所见楚人的舟师，还有“突冒”“楼船”及“桥船”。楚国与吴国争强之时，吴、楚两国都动用舟师，在淮水、长江中进行长期的水战，并各有胜负。后世流传至今的体育竞技运动“拔河”，即由楚国的“钩拒”发展而来，至唐朝时才把竹竿换成了绳索。

楚地木材资源丰富，作战所用兵车也蔚为壮观。商朝时期，人们已学会制作战车。楚国十分重视战车制造，素有“千乘大国”之称。楚人造有用金属包裹的“戎车”，在河南

淮阳马鞍冢战国2号楚墓中，就发现了一辆用于抵御敌方攻击的“装甲车”。此车栏杆外有八十块铜甲板，分别安装在车厢四侧。战车一般可以坐三个人，驾车的人位于中间，主将在左，右称“戎右”，是武士。每乘车共有徒兵十至十五人，在两侧保护乘车的主将。楚辞《国殇》中“车错毂兮短兵接”的诗句，即描述了当时战争中双方乘战车进行交战的情形。

楚国还有“冲车”，这种战车极具杀伤力，因为在车壁上安装有刀、剑等短兵器。在两车相遇时，有短兵器的车即可把敌军的战车破坏掉。在随州曾侯乙墓中就出土了带矛的车。古代作战多有攻城军事活动，因而楚人还发明了一种特别的攻城战车“云梯车”。据文献记载，在楚惠王时期，楚国就请鲁班制造攻城的云梯车。这种车配有防盾、绞车、抓钩等器具，可以在人力推动下前行，梯身可上下俯仰，倚架于城墙之上，顶端装有钩状物，可以钩住城墙，攻城略地时，是极为便利的战车。

楚人在兵器制作上，往往能够推陈出新。在西周时期，各国征战所使用的兵器，主要有矛、戈、剑、弩等。湖北荆州秦家嘴47号墓，是一椁一棺的中小型楚墓，但是，随葬品中所出的兵器有四十多种，铜剑、铜戈、长木弓、长矢、弩、短矢等各种兵器应有尽有。从考古发掘来看，楚地所出土的兵器中，铁兵器占到了很大的比重，至战国时期，铁兵器成为楚国士兵手中的主要武器，甚至还有钢制兵器的出现。荀子在论及楚国的兵器时，就提到了“宛铁钺，惨如蜂蛰”，其中“钺铁”即指“钢铁”。秦昭王曾说“吾闻楚之铁剑利”，这说明当时楚国铁剑的锋利，已为其他诸侯国所知。在锋利兵器的“加持”下，楚军获得了极强的战斗力。

荆州博物馆展示有一件楚人所造的连发弩，是最具代表性的楚式兵器。楚官中“连君”者，即管理弩射的官员。考古发现了很多楚式的弩机，拉动连发弩的发射机关，利箭即可连续射出，其技术之先进，实在令人惊叹。在荆州秦家嘴墓地47号楚墓中，就曾出土过一件双矢并射的连发弩，弩体较小，通长27.8厘米，下为机体，机体有木臂、活动木臂以及铜机件。木臂之上有双矢发射面，发射管孔以及弦活动槽，可以连续进矢、贮矢，矢自动落槽，自动进入发射管孔，并可控制运行方向。如果将箭矢装满矢匣的话，可连续发射10次，而两个并列的发射孔还可以同时发射，结构更为复杂，功能更为优越，是当时楚人所使用的非常重要的作战兵器。这种弩的基本构造，体现了当时楚人对力学知识的充分认识和利用。据史籍记载，楚人的弩机“发于肩膊之间，杀人百步之外”，这在当时的战场上，无异于远程“狙击枪”，常令敌人闻风丧胆。

为了使士兵在冷兵器时代尽可能减少伤亡，楚人还制作了“漆甲”“皮甲”。楚人制作的皮甲，往往还要漆漆，使得皮甲更坚固耐用。《史记·礼书》记载，楚人善用皮革、犀兕或牛皮等材质作为漆甲的胎体，可使之坚若金石。楚辞《国殇》中所载“操吴戈兮被犀甲”，即指楚国士兵普遍使用皮甲。在湖北荆州、荆门、随州以及湖南的长沙，出土了大量楚人的漆甲及皮甲。皮甲和青铜甲片相比，具有轻便的特点，可有效地减轻士兵在作战时的负重，从而更加轻便灵活。

## 活化楚都大家谈



沙市打包厂搬运行工背着彩色的雕像。

工业余晖曾成城市伤疤，文旅巧思今化消费热点。曾几何时，荆州沙市洋码头片区是“脏乱差”的代名词，废弃厂房与棚户区交织，工业余晖下的锈迹斑斑与城市日新月异的面貌格格不入。历经五年改造，这条两公里长的岸线，如今焕然一新。每当华灯初上时，居民潮集，美食摊位香气四溢，足球场上呐喊声此起彼伏，音乐广场上歌声与江风交织。

## 让工业遗产「活」起来 让城市消费「热」起来

沙市码头文创园正以强劲势头，成为荆州新的消费热点与城市IP。这条从“工业锈带”到“生活秀带”的蝶变之路，为荆州市的城市更新提供了一个值得深思的“沙市码头”样本。

沙市洋码头的成功，首先在于其妥善解决了一个城市更新中的核心难题，即“旧”与“新”如何共生？

在不少城市，老建筑往往难逃“大拆大建”的宿命，历史的肌理，常常被粗暴地抹去。

而对洋码头的改造，恰恰走了另一条路。对打包厂厂房、候船室等老建筑按照“修旧如旧”的原则进行保护性修缮，保留原有墙面、夹丝玻璃、消防设备等历史印记。甚至，还保留了近百年历史的弹孔与标语痕迹。

这种对历史的敬畏，换来了城市记忆的延续。在“沙市记忆”展览馆里，沙市人毫不保留地捐献老物件，老职工站在“活力28”厂房前感慨万千。

工业遗产不是城市的包袱，而是不可复制的文化基因。当打包厂升级为创业孵化器、活力28厂房变身工业成就展示馆，工业遗产便从“负担”转化为“资产”，成为拉动文旅消费的核心引力。

洋码头的蝶变说明，文化与商业的共生，远胜于单一的资本堆砌。

统计数据表明，2025年1月至8月，园区客流总数达260万人次，同比增长30%，新增商户11家，引入数字VR、无人机主题公园、非遗体验馆等新兴业态，出租率提升至70%左右。

从夜秀、夜游、夜食，到夜宿的“九大夜游经济主题业态”，让夜间消费链条完整闭合。

当年轻人在老厂房改造的酒吧里小酌，在民国风情街区的灯光秀中拍照打卡，在绿茵场上挥汗如雨，消费便不再是简单的交易，而成为一种富有文化意味的生活方式。

消费热点的形成，从来不只是几个商铺的简单叠加，而是城市记忆、产业转型与生活方式共同孕育的果实。

在房地产行业进入调整期的当下，中国经济正急切寻找新的增长动能，而文旅消费无疑是其中最值得期待的方向之一。

洋码头的成功实践证明，城市更新绝非大拆大建的“休克疗法”，而是一场对历史底蕴、空间肌理与市民生活的“唤醒”与“再造”。

当“活力28”的生产线被记忆的展陈所取代，当昔日砂石码头的喧嚣被绿茵场上的喝彩所接替，一个城市的“根”并未消失，而是以另一种方式生长延续。

留住历史根脉方能行稳致远，激活工业遗产自可点燃消费。当前，沙市码头文创园正在争创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，沙市打包厂1929艺术空间也即将投入运营。

但是，这仅仅只是开始。如何让热度不只是一时的“网红”现象，而是沉淀为持久的城市魅力？如何在商业逐利与文化坚守之间持续找到平衡？这些问题，仍需时间来作答。

不过，当一座城市真正懂得尊重自己的历史，并且善于用创意激活沉淀的资源时，那么，它不仅是留住了过去，也必将赢得未来。沙市洋码头给出的答案，值得更多的城市倾听。

# 楚共王重视礼乐推动荆楚与中原文化交融

□ 余大中

敌意，是其外交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其二，巩固内部的统治，以礼乐与教育强化贵族凝聚力。有文献强调，楚共王重视礼乐制度与贵族教育，核心目的是，通过统一的文化规范与价值体系，强化楚国贵族阶层的凝聚力，解决楚国疆域扩张后内部统治松散的问题。

春秋中期，楚国已成为疆域辽阔的大国，境内不仅有楚地原住民，还有大量被征服的中原移民与附庸部族，贵族阶层内部也存在不同派系的利益冲突。礼乐制度作为一套成熟的社会秩序规范，贵族教育作为传承统治理念的载体，成为楚共王整合内部力量、巩固统治基础的关键工具。

有文献认为，楚国在春秋时期实行县制，通过设立县尹加强对地方的控制。楚共王时期，楚国贵族势力强大，如若敖氏、屈氏等大族对王权构成威胁。而礼乐制度则通过制礼作乐方式，确立君主的权威，规范贵族的行为准则。

据《国语·楚语上》记载，楚共王为太子申（即后来的楚康王）挑选的师傅，均为精通中原礼乐与政治伦理的贤臣，教育内容涵盖《诗》《书》《礼》《乐》与“治民之道”。韦昭注《国语》认为，楚共王此举是为了“使太子明君臣之义、上下之序”。张正明《楚文化史》认为，楚共王时期的贵族教育，不仅面向太子，还推广至楚国核心贵族子弟，统一教育内容，将中原统治理念转化为贵族阶层的共同认知，从而减少内部派系纷争。

在湖北随州、荆州等地出土的楚共王时期墓葬中，礼器的组合形式，已经基本遵循中原礼制规范。比如，随州擂鼓墩M2墓（推测为楚共王时期贵族墓）出土的青铜礼器，为七鼎六簋组合，完全符合中原诸侯的等级规范。有考古学者认为，楚共王时期楚地墓葬礼器制度中原化，并非单纯文化模仿，而是通过礼仪等级规范，明确贵族阶层的身份差异与隶属关

系，从而强化中央对地方贵族的控制。

其三，文化发展的诉求，借中原文化滋养推动楚文化成熟。有文献认为，楚共王的举措兼具文化发展的内在诉求，即通过吸收中原文化的先进成果，推动荆楚文化从巫风盛行的原始形态，向成熟的礼乐文明转型。

楚文化虽具有鲜明的地域特色，但在春秋中期，其在政治制度、学术思想等领域，仍然落后于中原文化。楚共王重视礼乐与文化交流，是主动借助外部文化滋养，实现楚文化自我革新与提升的理性选择。

楚共王时期的青铜器纹饰，既保留了楚地传统的蟠螭纹、凤鸟纹，又融入了中原的窃曲纹、环纹。比如，荆州望山M1墓出土的青铜鼎，纹饰以中原窃曲纹为主，辅以楚地凤鸟纹，体现了文化融合的创新性。方西生《楚文化考古学》认为，这种融合并非简单复制，而是楚共王推动下的文化创新，使楚文化在吸收中原礼乐元素的基础上，形成了兼具规范性与地域性的独特风格。

楚共王时期，中原的儒家伦理思想开始传入楚国。据《左传·襄公十五年》记载，楚国大夫子囊引仁、义、智观念，评价楚共王的政绩。这表明，中原学术思想已被楚国统治阶层接纳。姜亮夫《楚辞通考》认为，楚共王对中原文化的吸纳，打破了楚地长期以巫鬼文化为主导的精神格局，为后来道家思想在楚国的发展，奠定了基础，推动了楚文化精神内核的成熟。

学界认为，上述三类观点，并非相互排斥的，而是多元互动的协同作用。政治合法性建构是外在战略需求，内部统治的巩固是核心治理目标，文化发展的诉求是长远发展考量。从史料与考古成果的相互印证来看，三类观点均有充分的依据支撑，也显示出不同研究视角的差异。未来可进一步结合楚简等新出土文献，深入探讨楚共王时期文化融合的具体路径与社会影响，等等。

# 楚共王重视礼乐推动荆楚与中原文化交融

学界广泛认为，公元前590年至公元前560年，楚共王熊审在位期间，重视礼乐制度，强化贵族教育，推动荆楚文化与中原文化交融，深刻影响了楚国的发展轨迹，也影响了长江流域文明的演进方向。

关于楚共王实施这些举措的动因，学界基于史料记载与考古发现，形成了三类核心观点，分别聚焦于政治合法性建构、内部统治的巩固、文化发展的诉求，值得探讨。

其一，政治合法性建构，借中原文化符号提升诸侯认同。有文献认为，楚共王重视礼乐制度与中原文化交融，核心动因是，为了摆脱楚国“蛮夷”身份，借助中原地区普遍认同的礼乐文化，提升楚国在诸侯争霸中的政治合法性，争取中原诸侯的认可与结盟，从而增强对抗晋国的战略优势。

据《左传·宣公十二年》记载，楚庄王在郢之战后提出“止戈为武”，体现了楚国对中原礼乐文化的认同。楚共王继位后，继续推行这一政策，比如，据《左传·成公二年》记载，楚共王在郢陵之战中“免胄而趋风”，表现出对中原礼节的尊重。而《左传·襄公二十六年》记载，在反思郢陵之战失利时，楚共王感慨“不谷不德，失先君之业”。这样的话语体系，遵循的是中原诸侯“德治”，而非楚地传统“巫鬼”。这就表明，楚共王试图以“诸夏”道德标准，来塑造自身的形象。杨伯峻《春秋左传注》认为，楚共王时期的外交辞令，频繁引用《诗》《书》典故，与此前楚国君主们的蛮夷口吻，形成了鲜明对比。

据《左传·襄公十年》记载，楚共王时期，楚国在与鲁国、宋国等交往中，严格遵循中原礼乐规范，“陈器从礼，升降揖让如诸夏”。学界普遍认为，这种礼仪上的趋同，是楚共王为争取中原诸侯中立、孤立晋国而采取的策略。童书业《春秋左传研究》论证，楚共王对礼乐的重视，与当时晋楚争霸战略格局直接相关，通过文化认同降低中原诸侯对楚国的

# 文化荆州

2026年第二十三期 总第二百一十四期

## 翰墨荆楚⑫



花径不曾缘客扫 蓬門今始為君開  
作者 黄文泉